审核服务补充条款

本《审核服务补充条款》("**审核服务条款**")是MXNS《服务通用条款》("**通用条款**")的附录,适用于由MXNS执行食品安全和质量审核的所有合同("**审核服务**")。本审核服务条款和通用条款已全部纳入客户与MXNS之间签订的任何审核服务建议或协议,并构成其一部分。本条款中未另行定义的术语应具有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相同含义。

1. 取消或推迟

1.1. 如果客户推迟或取消审核服务,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MXNS。如果MXNS在确认的服务日期前的10个工作日内收到客户的通知,客户将被收取相当于服务费50%的推迟/取消费用。除推迟/取消费用外,MXNS可向客户收取任何已产生的差旅费。

2. 服务报告

- 2.1. 就双方达成一致的审核范围的审核项目, MXNS仅在服务报告中出具其最终意见。
- 2.2. 如果客户在服务合同中指定有权接收MXNS的服务报告或结果副本的第三方(各为一个"第三方"),客户同意并理解,第三方对任何报告的收取并不取决于报告的内容或客户对良好或不良结果的考虑,且该报告应在发送给客户的同时发送给第三方。

3. 定价和开具发票

- 3.1. 如果服务合同要求在审核服务开始前支付任何费用,则当 MXNS完成审核服务时,客户的任何预付款将被计入最后的发票。
- 3.2. 额外的项目(如为完成主要纠正措施要求(CARs)进行的后续工作等)按服务合同中规定的小时费率计费或另行商议计费。
- 3.3. 报价中费用不包括差旅费和住宿费,此类费用将按成本价或服务合同中规定的"差旅费用"准则中的规定收取。

4. 确认和通知

客户认可MXNS通过雇佣和合同制审核员提供审核服务。

5. 客户同意书

5.1. 在合同期限内以及终止之后的一(1)年内,客户不得以雇佣或保留独立承包商的目的,招揽参与提供审核服务的任何MXNS的雇员或承包商。上述规定不会禁止客户雇佣任何根据一般性招聘或雇佣广告申请职位的个人。